

机关党支部理论学习参考

2026 年 第 6 期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机关党委 编

2026 年 6 月 16 日

目 录

习近平就推动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指示	1
习近平复信参加“共航蔚蓝：中美青年友谊行”活动的两国学生	2
习近平回信勉励中共一大纪念馆、南湖革命纪念馆少先队红领巾讲解员 ...	3
习近平在朝鲜媒体发表署名文章	5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习近平）	9
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习近平）	21
前瞻布局和发展未来产业※（习近平）	28
全国党建工作座谈会在京召开 蔡奇出席并讲话 李希出席	32
中办印发《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	35
总书记的人民情怀——“干事创业一定要树立正确政绩观”	50
总书记的人民情怀——“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	54
运用好正反面典型案例“两面镜子”	58
加强新时代党的建设的根本遵循——论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	61

习近平就推动 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指示

习近平就推动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指示强调

加快构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

更好回答中国之问世界之问人民之问时代之问

新华社北京5月17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就推动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作出重要指示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哲学社会科学战线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坚持“两个结合”，扎实推进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推出一批有价值的研究成果，有力服务和国家工作大局。

习近平强调，新征程上，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深化党的创新理论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加快构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更好回答中国之问、世界之问、人民之问、时代之问，努力开创哲学社会科学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贡献更多智慧和力量。

习近平复信参加“共航蔚蓝： 中美青年友谊行”活动的两国学生

新华社北京5月28日电 5月23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复信参加“共航蔚蓝：中美青年友谊行”活动的两国学生。

习近平表示，很高兴得知两国学生搭乘“中美青年友谊号”，共同经历了难忘的友谊之旅。中美友好的故事由人民书写，中美关系的未来由青年创造。2023年11月我提出“5年邀请5万名美国青少年来华交流学习”倡议以来，已有超过5万名美国青少年来华参访，提前两年半实现预期目标。在交往交流中，中美两国青少年双向奔赴，加深相互了解和理解，结下深厚友谊，书写了两国人民友好交流的崭新篇章。

习近平指出，青少年最富有朝气，最富有梦想，是中美关系的未来和希望，也是世界的未来和希望。期待更多中美青少年接过两国友好事业的接力棒，相互学习、共同进步，成为跨越太平洋的“友谊使者”，为中美关系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近日，参加“共航蔚蓝：中美青年友谊行”活动的中美两国学生致信习近平主席，感谢“5年5万”倡议为两国青少年学习交流提供了宝贵机会。

习近平回信勉励中共一大纪念馆、 南湖革命纪念馆少先队红领巾讲解员

习近平回信勉励中共一大纪念馆、南湖革命纪念馆少先队红领巾
讲解员

传承红色基因增长知识本领

在新征程上跑好历史接力赛

祝全国小朋友们“六一”国际儿童节快乐

新华社北京5月31日电 在“六一”国际儿童节即将到来之际，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给中共一大纪念馆、南湖革命纪念馆少先队红领巾讲解员回信，对他们予以亲切勉励，并祝他们和全国的少年儿童节日快乐。

习近平在回信中说，得知你们在一大旧址和南湖红船旁，用心用情讲述党的历史、革命故事和英雄事迹，厚植了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感，得到了锻炼与成长，我感到欣慰。

习近平强调，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党的事业需要一代又一代人接续奋斗。希望你们高举队旗跟党走，传承红色基因，增长知识本领，磨练意志品质，做党和人民的红孩子，在新征程上跑好历史接力赛。

2021年，“党的故事我来讲——争做红领巾讲解员”实践体验活动正式启动，各地组织少先队员走进红色场馆学习党的历

史、讲解党的故事。近日，上海中共一大纪念馆、浙江嘉兴南湖革命纪念馆的少先队红领巾讲解员代表给习近平总书记写信，汇报参加讲解活动的收获和成长，表达争做新时代好少年的决心。

习近平在朝鲜媒体发表署名文章

新华社平壤 6 月 8 日电 6 月 8 日，在赴平壤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进行国事访问之际，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习近平在朝鲜《劳动新闻》发表题为《继往开来、砥砺前行 续写中朝传统友谊崭新篇章》的署名文章。文章全文如下：

继往开来、砥砺前行 续写中朝传统友谊崭新篇章

中共中央总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今年是《中朝友好合作互助条约》签订 65 周年。应朝鲜劳动党总书记、国务委员长金正恩同志邀请，我即将对朝鲜进行国事访问。这是我时隔 7 年再次访问美丽的朝鲜。我期待同金正恩总书记共话中朝传统友谊，共商中朝关系发展大计。

中朝两国是守望相助、命运与共的社会主义友好邻邦。中朝传统友谊是两党两国和两国人民共同的宝贵财富。无论时代如何变迁、国际形势如何变化，中朝传统友谊始终牢不可破、历久弥坚，不断焕发蓬勃生机活力。

最高层战略引领是中朝关系的最大优势。历史上，中朝老一辈领导人相交相知、亲密无间。近年来，我同金正恩总书记6次会晤，保持密切战略沟通，共同擘画中朝关系发展蓝图。我坚信，中朝关系这艘航船有最高领导人领航掌舵，必将乘风破浪、勇往直前。

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是中朝关系的鲜明底色。中国共产党和朝鲜劳动党同为马克思主义执政党，中朝两国是社会主义道路上的同行者。我坚信，两党两国携手推动各自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持续加强务实交流合作，必将有力促进国家繁荣富强和人民幸福安康，不断彰显社会主义的显著优势和光明前景。

命运与共的传统友谊是中朝关系的深厚根基。在争取国家独立和民族解放的峥嵘岁月中，中朝两国人民休戚与共、生死相依，用鲜血凝结了伟大的战斗友谊。在各自社会主义事业发展中，两国人民携手并肩、同甘共苦，生动诠释了彼此信赖、团结互助的同志情谊。我坚信，历经时代变迁和国际风云变幻考验的中朝传统友谊，必将薪火相传、万古长青。

高水平战略协作是中朝关系的时代内涵。促进地区长治久安、世界和平稳定是两党两国和两国人民的共同追求。双方坚定支持彼此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携手维护地区和平安宁、国际公平正义和战后国际秩序。我坚信，中朝双方持续深化战略协作，必将共同走好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人间正道。

近年来，面对加速演进的世界百年变局和变乱交织的国际形势，中朝双方坚持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在社会主义道路上砥砺前行、不懈奋斗。中国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正在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局面，向着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阔步迈进。朝鲜劳动党胜利召开第九次代表大会，对朝鲜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作出战略规划和重大部署，开启社会主义全面发展新时期。

维护好、巩固好、发展好中朝关系始终是中国党和政府坚定不移的方针。当前，中朝关系站在新的历史起点，面临新的发展机遇，肩负新的时代使命。中方愿同朝方一道，从战略高度把握中朝关系，推动中朝关系与时俱进、得到更大发展。

——深化战略沟通，牢牢把握中朝关系发展正确方向。我们要保持两党两国高层交往优良传统，像亲戚一样常来往、多走动。以《中朝友好合作互助条约》签订65周年为契机，加强党政军各部门各层级沟通交往，落实好双方重要共识，为中朝关系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加强交流互鉴，共同推动两国社会主义事业行稳致远。我们要坚持道不变、志不改，相互支持彼此走符合自身国情的社会主义道路，坚定维护两国政治安全。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拓展两党交往合作，深化治党治国经验交流互鉴，引领两国社会主义事业不断从胜利走向胜利。

——拓展务实合作，持续增进两国人民福祉和友谊。我们要加强两国发展战略对接，挖掘各领域合作潜力，共享机遇，共促

发展，更好惠及两国人民。通过灵活多样的形式，持续活跃友好往来，深化相互了解，拉紧情感纽带，把中朝友好的接力棒一代一代传下去。

——密切多边协作，坚定捍卫国际公平正义。我们要顺应时代潮流，加强战略沟通和协调配合，共同维护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反对一切复活军国主义、危害地区安全稳定的图谋和行径。共同推进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落实四大全球倡议，携手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岁月共磨砺，烈火见真金。我们愿同朝鲜同志携手前行、续写新篇，让中朝传统友谊焕发更加璀璨的时代光辉，为促进地区乃至世界和平稳定和发展繁荣作出更大贡献。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

习近平

来源：《求是》2026/12

一

综合国力竞争归根到底是人才竞争。哪个国家拥有人才上的优势，哪个国家最后就会拥有实力上的优势。外国看中国的潜力所在，就是看这个。中国这么多人，教育上去了，将来人才就会像井喷一样涌现出来。这是最有竞争力的。走创新发展之路，首先要重视集聚创新人才。

（2012年12月7日至11日在广东考察工作时的讲话）

二

人才资源是第一资源，也是创新活动中最为活跃、最为积极的因素。要把科技创新搞上去，就必须建设一支规模宏大、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创新人才队伍。我国一方面科技人才总量不少，另一方面又面临人才结构性不足的突出矛盾，特别是在重大科研项目、重大工程、重点学科等领域领军人才严重不足。解决这个矛盾，关键是要改革和完善人才发展机制。一是要用好用活人才，建立更为灵活的人才管理机制，完善评价这个指挥棒，打通人才流动、使用、发挥作用中的体制机制障碍，统筹加强高层次创新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实用技术人才等方面人才队伍建设，最大

限度支持和帮助科技人员创新创业。“千军易得，一将难求。”要大力造就世界水平的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卓越工程师、高水平创新团队。二是要深化教育改革，推进素质教育，创新教育方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努力形成有利于创新人才成长的育人环境。

（2013年9月30日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九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三

“盖有非常之功，必待非常之人。”人是科技创新最关键的因素。创新的事业呼唤创新的人才。尊重人才，是中华民族悠久传统。“思皇多士，生此王国。王国克生，维周之桢；济济多士，文王以宁。”这是《诗经·大雅·文王》中的话，说的是周文王尊贤礼士，贤才济济，所以国势强盛。千秋基业，人才为先。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人才越多越好，本事越大越好。我国是一个人力资源大国，也是一个智力资源大国，我国13亿多人大脑中蕴藏的智慧资源是最可宝贵的。知识就是力量，人才就是未来。我国要在科技创新方面走在世界前列，必须在创新实践中发现人才、在创新活动中培育人才、在创新事业中凝聚人才，必须大力培养造就规模宏大、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创新型科技人才。

（2014年6月9日在中国科学院第十七次院士大会、中国工程院第十二次院士大会上的讲话）

四

一个国家的高等教育体系需要有一流大学群体的有力支撑，一流大学群体的水平和质量决定了高等教育体系的水平和质量。一流大学建设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抓住历史机遇，紧扣时代脉搏，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把发展科技第一生产力、培养人才第一资源、增强创新第一动力更好结合起来，更好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021年4月19日在清华大学考察时的讲话）

五

培养人才是国家和民族长远发展的大计，当今世界人才的竞争首先是人才培养的竞争。中国是一个大国，对人才数量、质量、结构的需求是全方位的，满足这样庞大的人才需求必须主要依靠自己培养，提高人才供给自主可控能力。我国拥有世界上规模最大的高等教育体系，有各项事业发展的广阔舞台，完全能够源源不断培养造就大批优秀人才，完全能够培养出大师。我们要有这样的决心、这样的自信！

人才培养首先要聚焦解决基础研究人才数量不足、质量不高问题。高校特别是“双一流”大学要发挥培养基础研究人才主力军作用，全方位谋划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突破常规，创新模式，更加重视科学精神、创新能力、批判性思维的培养教育。要建设

一批基础学科培养基地，吸引最优秀的学生立志投身基础研究，加大重大原始创新人才培养力度。要建立交叉学科发展引导机制，培养高水平复合型人才。要制定实施基础研究人才专项，长期稳定支持一批在自然科学领域取得突出成绩且具有明显创新潜力的青年人才。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要培养造就大批哲学家、社会科学家、文学艺术家等各方面人才。近年来，我国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学艺术人才队伍不断壮大、素质不断提升、结构不断优化，但还存在不少问题。要培养造就一批善于思考和研究中国问题的人才，立足当代中国正在经历的社会变革和创新实践，发现新问题、提出新观点、构建新理论，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回答好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的问题。要培养造就一批善于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人才，发出中国声音、讲好中国故事，不断提高国际传播影响力、中华文化感召力、中国形象亲和力、中国话语说服力和国际舆论引导力。要研究编制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学艺术人才发展规划，为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2021年9月27日在中央人才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六

教育、科技、人才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必须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

新是第一动力，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我们要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科技自立自强、人才引领驱动，加快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着力造就拔尖创新人才，聚天下英才而用之。

（2022年10月16日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七

当今世界，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第一竞争力。我们要完善党中央对科技工作统一领导的体制，健全新型举国体制，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优化配置创新资源，使我国在重要科技领域成为全球领跑者，在前沿交叉领域成为开拓者，力争尽早成为世界主要科学中心和创新高地。要实现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有效联动，坚持教育发展、科技创新、人才培养一体推进，形成良性循环；坚持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开放创新一体设计，实现有效贯通；坚持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一体部署，推动深度融合。

（2023年1月31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八

要加大各类人才计划对基础研究人才支持力度，培养使用战略科学家，支持青年科技人才挑大梁、担重任，不断壮大科技领军人才队伍和一流创新团队。要明确“破四唯”后怎么“立”的评价方式和标准，完善基础研究人才差异化评价和长周期支持机制，赋予科技领军人才更大的人财物支配权和技术路线选择权，构建符合基础研究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的评价体系。要加强科研学风作风建设，坚持科学监督与诚信教育相结合，纵深推进科研作风学风治理，引导科技人员摒弃浮夸、祛除浮躁，坐住坐稳“冷板凳”。要坚持走基础研究人才自主培养之路，深入实施“中学生英才计划”、“强基计划”、“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优化基础学科教育体系，发挥高校特别是“双一流”高校基础研究人才培养主力军作用，加强国家急需高层次人才培养，源源不断地造就规模宏大的基础研究后备力量。

（2023年2月21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三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九

当今时代，人才是第一资源，科技是第一生产力，创新是第一动力，建设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具有内在一致性和相互支撑性，要把三者有机结合起来、一体统筹推进，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倍增效应。要进一步加强科学教育、工程教育，加强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为解决我国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问题提供人才支撑。要系统分析我国各方面人才发展趋势及缺口

状况，根据科学技术发展态势，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动态调整优化高等教育学科设置，有的放矢培养国家战略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提升教育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力、贡献力。要统筹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源源不断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大国工匠、能工巧匠。（2023年5月29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十

要把推动高校教师、科研人员薪酬分配制度改革作为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事业发展的重要抓手，逐步建立激发创新活力、知识价值导向、管理规范有效、保障激励兼顾的薪酬制度，进一步激发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创新创造活力。

（2023年7月11日在二十届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的讲话）

十一

要按照发展新质生产力要求，畅通教育、科技、人才的良性循环，完善人才培养、引进、使用、合理流动的工作机制。要根据科技发展新趋势，优化高等学校学科设置、人才培养模式，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培养急需人才。要着力培养造就战略科学家、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着力培养造就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加强劳动者技能培训，不断提高各类人才素质。要健全要素参与收入分配机制，激发劳动、知识、技术、

管理、资本和数据等生产要素活力，更好体现知识、技术、人才的市场价值，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良好氛围。

（2024年1月31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十二

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事业发展，构筑人才竞争优势。科技创新靠人才，人才培养靠教育，教育、科技、人才内在一致、相互支撑。要增强系统观念，深化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完善科教协同育人机制，加快培养造就一支规模宏大、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创新型人才队伍。

（2024年6月24日在全国科技大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上的讲话）

十三

注重构建支持全面创新体制机制。决定稿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强调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

在教育体制改革方面，提出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建立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超前布局急需学科专业；完善高校科技创新机制，提高成果转化效能。

在科技体制改革方面，提出加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优化国家科研机构、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科技领军企业定位和布局，

改进科技计划管理，强化基础研究领域、交叉前沿领域、重点领域前瞻性、引领性布局；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建立培育壮大科技领军企业机制；允许科研类事业单位实行比一般事业单位更灵活的管理制度，探索实行企业化管理；深化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

在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方面，提出加快建设国家战略人才力量，提高各类人才素质；完善青年创新人才发现、选拔、培养机制，更好保障青年科技人员待遇；强化人才激励机制，坚持向用人主体授权、为人才松绑；完善海外引进人才支持保障机制。

（2024年7月15日《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说明》）

十四

强化教育对科技和人才的支撑作用。要坚持推动教育科技人才良性循环，统筹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一体推进教育发展、科技创新、人才培养。要以科技发展、国家战略需求为牵引，着眼提高创新能力，完善高校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超常布局急需学科专业，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建设和拔尖人才培养。强化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国家基础研究主力军和重大科技突破策源地作用，提高基础研究组织化程度，实施基础学科和交叉学科突破计划，建立科技创新与人才培养相互支撑、带动学科高质量发展的有效机制，从国家战略需求中凝练重大科技问题，持续产出原创性、颠

覆性科技创新成果。大力推动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强化校企科研合作，增强协同、搭建平台、打通堵点，让更多科技成果尽快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要优化高等教育布局，着力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和优势学科，不断提升自主培养、吸引集聚高层次人才的能力，培育壮大国家战略人才力量。探索国家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实现早发现、早培养，强化工程硕博士培养。通过稳定支持、长周期评价，促进青年科技人才成长发展。顺应人才多样化需求，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发展，明确各类高校发展定位，引导高校在不同领域不同赛道发挥优势、办出特色。加快构建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的职业教育体系，优化政策环境，大力培养大国工匠、能工巧匠、高技能人才。

（2024年9月9日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

十五

坚决打通影响和制约全面创新的卡点堵点，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牢牢掌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战略主动。

（2024年10月29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

十六

实现科技自主创新和人才自主培养良性互动，教育要进一步发挥先导性、基础性支撑作用。要实施好基础学科和交叉学科突

破计划，打造校企地联合创新平台，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效能。要完善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适配机制，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效。要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建设学习型社会，推动各类型各层次人才竞相涌现。

（2025年3月6日在参加全国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民盟、民进、教育界委员联组会时的讲话）

十七

要完善国家创新体系，激发各类创新主体活力，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在加强基础研究、提高原始创新能力上持续用力，在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前沿技术上抓紧攻关。要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筑牢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

（2025年4月30日在部分省区市“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

十八

要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力争在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抢占科技制高点上实现新突破，在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推动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应用上探索新途径，在优化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超前布局未来产业上开创新局面，在进一步深化改革、破除制约新质生产力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上取得新成果。

（2026年3月5日在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江苏代表团

审议时的讲话）

十九

要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全方位做好培养、引进、使用工作，壮大基础研究人才队伍。遵循人才成长规律，提高教育质量，源源不断培养基础研究后备力量。优化科教协同育人机制，注重在科研一线发现和培养人才。坚持任务牵引、以老带新，大力扶持青年人才。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科普宣传，激发青少年的想象力和探求欲，让投身基础研究成为更多青少年的人生追求。

（2026年4月30日在加强基础研究座谈会上的讲话）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12年12月至2026年4月期间有关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重要论述的节录。

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

习近平

来源：《求是》2026/10

一

振兴实体经济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主要任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向振兴实体经济发力、聚力。不论经济发展到什么时候，实体经济都是我国经济发展、我们在国际经济竞争中赢得主动的根基。我国经济是靠实体经济起家的，也要靠实体经济走向未来。我们学不了有的国家大搞虚拟经济那一套，而且搞虚拟经济本身就有很大隐患。我国有13亿多人口，老百姓衣食住行用，经济社会发展物质技术支撑，离开了实体经济是不行的，世界上哪个国家有这个能力给我们提供。这一点，我们必须牢记在心，千万不能把关系国家安全、关系国计民生、关系国际竞争力的实体经济搞虚了、搞少了。

（2016年12月14日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二

一个国家一定要有正确的战略选择，我国是个大国，必须发展实体经济，不断推进工业现代化、提高制造业水平，不能脱实向虚。

（2017年4月20日在广西考察时的讲话）

三

实体经济是一国经济的立身之本，是财富创造的根本源泉，是国家强盛的重要支柱。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动资源要素向实体经济集聚、政策措施向实体经济倾斜、工作力量向实体经济加强，营造脚踏实地、勤劳创业、实业致富的发展环境和社会氛围。

（2018年1月30日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三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四

制造业是立国之本、强国之基。我国仍处于工业化发展阶段，却已出现制造业占经济比重过快下降问题，必须引起高度关注。要把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采取有力措施，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坚定不移建设制造强国。

（2018年12月19日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五

制造业是实体经济的基础，实体经济是我国发展的本钱，是构筑未来发展战略优势的重要支撑。要坚定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加强自主创新，发展高端制造、智能制造，把我国制造业和实体经济搞上去，推动我国经济由量大转向质强，扎扎实实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

（2019年9月17日在河南考察时的讲话）

六

要深刻把握发展的阶段性新特征新要求，坚持把做实做强做优实体经济作为主攻方向，一手抓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一手抓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推动制造业加速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提高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和现代化水平。

（2020年8月21日在安徽考察时的讲话）

七

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要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推动制造业、服务业、农业等产业数字化，利用互联网新技术对传统产业进行全方位、全链条的改造，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发挥数字技术对经济发展的放大、叠加、倍增作用。要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同产业深度融合，加快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当然，要脚踏实地、因企制宜，不能为数字化而数字化。

（2021年10月18日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三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八

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和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工程，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巩固优势产业领先地位，在关系安

全发展的领域加快补齐短板，提升战略性资源供应保障能力。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发展，构建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绿色环保等一批新的增长引擎。构建优质高效的服务业新体系，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加快发展物联网，建设高效顺畅的流通体系，降低物流成本。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优化基础设施布局、结构、功能和系统集成，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2022年10月16日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九

当前，全球产业体系和产业链供应链呈现多元化布局、区域化合作、绿色化转型、数字化加速的态势，这是经济发展规律和历史大趋势，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我们要继续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顺应产业发展大势，从时空两方面统筹抓好产业升级和产业转移。一方面，推动短板产业补链、优势产业延链，传统产业升链、新兴产业建链，增强产业发展的接续性和竞争力；另一方面，深化改革健全区域战略统筹、市场一体化发展等机制，优化生产力布局，推动重点产业在国内外有序转移，支持企业深度

参与全球产业分工和合作，促进内外产业深度融合，打造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竞争力强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2023年1月31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二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十

新时代新征程，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实现新型工业化是关键任务。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刻把握新时代新征程推进新型工业化的基本规律，积极主动适应和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把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贯穿新型工业化全过程，把建设制造强国同发展数字经济、产业信息化等有机结合，为中国式现代化构筑强大物质技术基础。

（2023年9月对推进新型工业化的指示）

十一

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实体经济是金融的根基，金融是实体经济的血脉，服务实体经济是金融的天职。如果热衷于自我循环、自我膨胀，金融就会变成无源之水、无本之木，迟早酿成危机。我国金融必须守好服务实体经济本分，推动高质量发展，决不能脱实向虚。

（2024年1月1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上的讲话）

十二

“十五五”时期，必须把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摆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实体经济为根基，坚持全面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发展新兴产业、超前布局未来产业并举，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要完善国家创新体系，激发各类创新主体活力，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在加强基础研究、提高原始创新能力上持续用力，在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前沿技术上抓紧攻关。要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筑牢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

（2025年4月30日在部分省区市“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座谈会上的讲话）

十三

《建议》稿突出科技创新的引领作用，在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等方面作出部署，提出优化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提出加强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提出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2025年10月20日《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的说明》）

十四

必须坚持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既要扩大对实体经济和科技创新的有效投资，又要加强人力资源开发，促进物质资本和人力资本积累相协调，做到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双向赋能、相互促进。

（2025年12月10日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十五

必须以苦练内功来应对外部挑战。面对国际风云变幻和各种风险挑战，我们要保持战略定力，坚定不移把自己的事情办好，不断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全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在惊涛骇浪中始终立于不败之地。

（2025年12月10日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16年12月至2025年12月期间有关做强做优做大实体经济重要论述的节录。

前瞻布局和发展未来产业※

习近平

来源：《求是》2026/11

今天进行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四次集体学习，内容是前瞻布局和发展未来产业，主要是总结近年来我国未来产业发展情况，分析世界未来产业发展趋势，对培育发展未来产业进行思考。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前沿技术不断涌现，引领和支撑未来产业快速崛起。培育发展未来产业，对于我们抢占科技和产业制高点、牢牢把握发展主动权，对于发展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对于提高人民生活品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都具有重要意义。

近年来，党中央高度重视未来产业发展，加强战略谋划，强化政策支持，推动未来产业发展呈现良好势头，整体竞争力跻身全球第一梯队，越来越多领域实现“并跑”乃至“领跑”。同时要看到，我们的短板弱项也不少。新征程上，我们要站在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战略高度，立足客观条件，发挥比较优势，坚持稳中求进、梯度培育，推动我国未来产业发展不断取得新突破。

下面，我强调几点。

第一，加强统筹谋划。未来产业具有前瞻性、战略性、颠覆性等特点，需要科学谋划、全局统筹。要把准发展方向。方向明，才能路子正、步履坚。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要推动量子科技、生物制造、氢能和核聚变能、脑机接口、具身智能、第六代移动通信等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这些领域是“十五五”时期我国未来产业发展的主攻方向，要聚焦发力、精准施策，确保取得明显进展。要科学论证技术路线。重点是提升前沿技术战略预判能力，加强多元技术路线探索并及时动态调整。要把握发展节奏。综合考虑国家战略需求、技术成熟程度、要素支撑条件等因素，把需要和可能统一起来，分门别类制定实施规划，做到先易后难、由近及远，积极稳步推进。特别是要引导各地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全国一盘棋，因地制宜、错位发展，防止盲目“跟风”上项目、乱“烧钱”。要强化产业协同。未来产业与传统产业、新兴产业相辅相成、相互促进，传统产业底子雄厚，未来产业、新兴产业发展就会有后劲。要坚持联动发展，防止单兵突进，推动未来产业同新兴产业、传统产业相得益彰。

第二，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科技突破的程度，很大程度上决定未来产业发展的速度、广度、深度。要充分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作用，坚持“产业出题、科技答题”，大力提升科技支撑引领能力。要立足当前，采取超常规

措施，加大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尽快解决制约未来产业发展的“卡脖子”问题；着眼长远，加强基础研究战略性、前瞻性、体系化布局，强化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原始创新导向，努力从根本上解决原理性、基础性问题；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努力将科研创造力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第三，发挥企业主体作用。企业是创新的主体，很多未来产业的兴起是靠企业一步步突破带动的。要通过政策引导、机制创新、生态优化，推动各类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大力培育核心技术领先、创新能力强的科技领军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引领带动产业向前沿和高端领域迈进。中央企业是科技创新的国家队，也应成为未来产业的主力军。要支持中央企业结合主责主业发展未来产业，切实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要强化公共服务供给，培育一大批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单项冠军企业、独角兽企业，形成百花竞放、百舸争流的生动局面。

第四，营造良好政策环境。未来产业培育周期长、市场风险大，政策上要大力支持，政府要做好服务。要完善财税等政策，加大对未来产业的投入。大力发展科技金融，构建与未来产业全生命周期融资需求相适应的金融服务体系，引导长期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优化政府采购等政策，支持首台（套）、

首批次商品的推广应用。人才是未来产业发展最宝贵的资源。要全方位做好人才培养、引进、使用工作，在全社会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浓厚氛围，充分调动人才创新创业积极性。

第五，健全治理体系。未来产业发展涉及面广，必须加强协同治理，防止出现政出多门、力量分散等情况。要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健全部际协同和央地协作机制。要统筹发展和安全，探索科学有效的监管方式，构建技术监测、风险预警、应急响应体系，前瞻应对技术失控、伦理失范、数据滥用等新型风险，确保既“放得活”又“管得好”，为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要不断深化国际合作，积极参与全球治理，努力推动各方标准共建、规则共商、产业共促。

未来产业技术迭代快、影响因素多、决策风险大，对我们的领导能力和治理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我曾经说过，如果我们对科技变化趋势不掌握、对新兴领域情况不了解，处于“盲人摸象”的状态是不行的。各级领导干部要切实加强科技前沿知识学习，提高专业化能力，努力做到知科技、懂产业、善决策。

※这是习近平总书记2026年1月30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全国党建工作座谈会在京召开

蔡奇出席并讲话 李希出席

新华社北京6月15日电 全国党建工作座谈会15日在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书记处书记蔡奇出席会议并讲话，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李希出席会议。

会议认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围绕建设什么样的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怎样建设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的重大时代课题，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习近平党建思想。习近平党建思想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发展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作出重大原创性贡献，对强党强国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长远指导意义。

会议指出，习近平党建思想是加强新时代党的建设的根本遵循。这一思想鲜明提出坚持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坚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坚持锤炼坚强党性，坚持健全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坚持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坚持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坚持用严明的纪律管全党治全党，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持制度治党、依规治党，坚持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内涵丰富、体系严密。这

一思想源自于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植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孕育于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伟大实践，具有坚实的实践基础和深厚的理论渊源。这一思想彰显了坚定的理想信念、高度的历史主动、鲜明的问题导向、强烈的使命担当、深厚的为民情怀、科学的思想方法，明体达用、体用贯通，具有鲜明的理论品格。这一思想贯通历史、现实和未来，将随着新时代党的建设实践发展而不断丰富和发展。

会议强调，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党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要组织推动党员、干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知其然又知其所以然，进一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组织开展体系化学理化研究阐释，深入阐释这一思想的原理性成果、原创性贡献和科学体系、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实践要求，以党员、干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进行宣传。要持续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走深走实，引导各级党组织自觉运用习近平党建思想谋划和推进党的建设，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抓好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

石泰峰主持会议，李书磊、刘金国、穆虹出席会议。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全国党建研究会、浙江省委组织部、北京大学负责同志作交流发言。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单位、各省区市和新疆

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组织部、全国党建研究会负责同志，专家学者代表等参加会议。

中办印发《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

来源：人民日报

新华社北京5月18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以下简称《细则》），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

通知指出，发展党员工作是党的建设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程。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要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把抓好发展党员工作作为重大政治责任，认真贯彻执行《细则》各项规定并加强督促指导，坚持标准，严格程序、严格把关、严肃纪律，不断提高发展党员工作质量。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加强教育培养，强化思想入党，从严政治审查，深入考察发展对象的入党动机、政治素质和现实表现，严把入口关。不断优化党员队伍结构，注重从青年和产业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做好在新兴领域发展党员工作，进一步夯实基础，不断增强党的号召力凝聚力影响力。

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在执行《细则》中的重要情况和建

议，要及时报告党中央。

《细则》全文如下。

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

（2014年5月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审议批

准 2014 年 5 月 28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发布 2026 年 4 月 2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修订 2026 年 5 月 11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发布)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和加强发展党员工作，提高新发展的党员质量，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有关党内法规，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中国共产党党员是中国工人阶级的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锋战士。党的基层组织应当把吸收具有马克思主义信仰、共产主义觉悟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先进分子入党，作为一项经常性重要工作。

第三条 发展党员工作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总要求，坚持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格程序、严格把关、严肃纪律，发展政治品质纯洁的党员；坚持综合平衡、分类指导，有领导、有计划地进行；坚持入党自愿原

则和个别吸收原则，成熟一个，发展一个。禁止突击发展，反对“关门主义”。

第二章 入党积极分子的确定和培养教育

第四条 党组织应当通过宣传党的政治主张和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提高党外群众对党的认识，增进对党的感情，不断扩大入党积极分子队伍。

第五条 年满十八岁的中国工人、农民、军人、知识分子和其他社会阶层的先进分子，承认党的纲领和章程，愿意参加党的一个组织并在其中积极工作、执行党的决议和按期交纳党费的，可以申请加入中国共产党。

第六条 入党申请人应当向工作、学习所在单位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工作、学习单位未建立党组织的，应当向工作、学习单位所在地党组织，单位主管部门党组织或者居住地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没有工作、学习单位的，应当向居住地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

流动人员还可以向流动党员党组织提出入党申请。

第七条 党组织收到入党申请书后，应当在一个月内派人同入党申请人谈话，了解学习工作经历、对党的认识、入党动机、遵纪守法以及家庭情况等基本情况，并向其介绍党的基本知识、党员的标准和条件。

第八条 在入党申请人中确定入党积极分子，应当采取党员

推荐、群团组织推优等方式产生人选，由党支部委员会会议（不设党支部委员会的由党支部党员大会，下同）研究决定后，报上级党委备案。

第九条 党组织应当指定一至两名正式党员作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联系人。培养联系人由经过一定时间党内生活的锻炼、能够用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先锋模范作用发挥比较好、善于做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心强的党员担任，主要任务是：

（一）向入党积极分子介绍和阐释共产党人的信仰信念，介绍党的基本知识，引导其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二）经常谈心谈话，了解入党积极分子的政治觉悟、道德品质、现实表现和家庭情况等，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引导入党积极分子端正入党动机；

（三）及时向党支部汇报入党积极分子情况，在《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上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

（四）向党支部提出能否将入党积极分子列为发展对象的意见。

对因工作岗位发生变动无法正常履行职责，以及其他原因不适宜担任培养联系人的，党组织应当及时予以调整。

第十条 党组织应当采取吸收入党积极分子听党课、参加党内有关活动，给他们分配一定的社会工作以及集中培训等方法，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章、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党的历史和优良传统、作风教育，党的纪律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使他们懂得党的性质、纲领、宗旨、组织原则和纪律，懂得党员的义务和权利，帮助他们端正入党动机，确立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的信念。

第十一条 党支部每半年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一次考察。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和基层党委每年对入党积极分子队伍状况作一次分析。针对存在的问题，采取改进措施。

第十二条 入党积极分子工作、学习所在单位或者居住地发生变动，应当及时报告原单位或者居住地党组织。原单位或者居住地党组织应当及时将入党申请书、《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等材料转交现单位或者居住地党组织。现单位或者居住地党组织应当对有关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并接续做好培养教育工作。培养教育时间可以连续计算。

第三章 发展对象的确定和考察

第十三条 对经过一年以上培养教育和考察、基本具备党员条件的入党积极分子，在听取党小组、培养联系人、党员和群众等意见的基础上，党支部委员会会议研究讨论并报上级党委同意拟列为发展对象的，在工作、学习单位或者居住地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五个工作日。拟列为发展对象的流动人员，应当在流

出地和流入地同时公示。公示结果不影响发展入党的，可以列为发展对象。

第十四条 发展对象应当有两名正式党员作入党介绍人。入党介绍人一般由培养联系人担任，也可以由党组织指定。

受警告、严重警告、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在影响期内的党员，不宜作入党介绍人。受留党察看处分、尚未恢复党员权利的党员，不能作入党介绍人。

第十五条 入党介绍人的主要任务是：

（一）向发展对象解释党的纲领、章程，说明党员的条件、义务和权利；

（二）认真了解发展对象的入党动机、政治觉悟、道德品质、学习工作经历、现实表现等情况，如实向党组织汇报；

（三）指导发展对象填写《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并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

（四）向党支部党员大会负责地介绍发展对象的情况；

（五）发展对象批准为预备党员后，继续对其进行教育帮助，在《预备党员教育考察登记表》上认真填写自己的意见。

第十六条 党组织必须对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深入了解其入党动机、政治素质和现实表现等情况。

政治审查的主要内容是：坚定马克思主义信仰、共产主义觉悟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的情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

维护”的现实表现；对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态度；政治历史和在重大政治斗争、急难险重任务中的表现；遵纪守法和遵守社会公德、家庭美德以及网络行为表现的情况；家庭主要成员和重要社会关系的政治情况。

政治审查的基本方法是：同本人谈话、查阅有关档案材料、找有关单位和人员了解情况以及必要的函调或者外调。在听取本人介绍和查阅有关材料后，情况清楚的可以不函调或者外调。对流动人员中的发展对象进行政治审查时，还应当征求其户籍所在地和居住地基层党组织的意见。

政治审查时，基层党委根据需要听取有关部门的意见，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和执纪执法等相关部门建立政审联审制度。

政治审查必须严肃认真、实事求是，注重本人的一贯表现。审查情况应当形成结论性材料。

凡是未经政治审查或者政治审查不合格的，不能发展入党。

第十七条 基层党委或者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应当对发展对象进行短期集中培训，一般采取线下方式，根据需要也可以采取视频方式。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三天或者不少于二十四个学时。培训时主要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章和有关党内法规，学习党的历史。中央组织部组织编写的《入党教材》，可以作为学习辅导材料。

除个别特殊情况外，未经培训的，不能发展入党。

第四章 预备党员的接收

第十八条 党支部委员会应当对发展对象进行严格审查，经集体讨论认为合格后，报具有审批权限的基层党委预审。

基层党委对发展对象的条件、培养教育情况等进行审查。审查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党支部，并向审查合格的发展对象发放《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

发展对象未来三个月内将离开工作、学习单位的，一般不办理接收预备党员的手续。

第十九条 经基层党委预审合格的发展对象，应当在一个月內提交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

召开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党支部党员大会，实际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必须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的半数。

第二十条 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主要程序是：

（一）发展对象汇报对党的认识、入党动机、本人履历、家庭主要成员和重要社会关系情况，以及需向党组织说明的问题。

（二）入党介绍人介绍发展对象有关情况，并对其能否入党表明意见。

（三）党支部委员会报告对发展对象的审查情况。

（四）与会党员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进行充分讨论，并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

人数的半数，才能通过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因故不能到会的有表决权的党员，在党支部党员大会召开前正式向党支部提出书面意见的，应当统计在票数内。

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必须逐个讨论和表决。

第二十一条 党支部应当及时将党员大会决议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连同本人入党申请书、《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政治审查材料等，一并报上级党委（工委，下同）审批。

党支部党员大会决议主要包括：发展对象的主要表现；应到会 and 实际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人数；表决结果；通过决议的日期；党支部书记签名。

第二十二条 预备党员必须由党委审批。

乡镇（街道）党委所属的基层党委，不能审批预备党员，但应当对党支部党员大会通过接收的预备党员进行审议。

党总支不能审批预备党员，但应当对党支部党员大会通过接收的预备党员进行审议。

除另有规定外，临时党组织不能接收、审批预备党员。

党组不能审批预备党员，但应当按照党章和有关规定讨论和决定发展党员重要事项。

第二十三条 党委审批前，应当指派党委委员或者组织员同发展对象谈话，作进一步的了解，并帮助发展对象提高对党的认

识。谈话人应当将谈话情况和自己对发展对象能否入党的意见，如实填写在《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上，并向党委汇报。

第二十四条 党委审批预备党员，必须集体讨论和表决。

党委主要审议发展对象是否具备党员条件、入党手续是否完备。发展对象符合党员条件、入党手续完备的，批准其为预备党员。党委审批意见写入《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注明预备期的起止时间，并通知报批的党支部。党支部应当及时通知本人并在党员大会上宣布。对未被批准入党的，应当通知党支部和本人，做好思想工作。

党委会审批两个以上的发展对象入党时，应当逐个审议和表决。

第二十五条 党委对党支部上报的接收预备党员的决议，应当在三个月内审批，并报上级党委组织部门备案。如遇特殊情况可以适当延长审批时间，但不得超过六个月。

第二十六条 在特殊情况下，党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委员会可以直接接收党员。

第二十七条 对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为党和人民利益英勇献身，事迹突出，在一定范围内有较大影响，生前一贯表现良好并曾向党组织提出过入党要求的人员，可以追认为党员。

追认党员必须严格掌握，由所在单位党组织讨论决定后，经上级党委审查，报省一级党委批准。

第五章 预备党员的教育、考察和转正

第二十八条 党组织应当及时将上级党委批准的预备党员编入党支部和党小组，对预备党员继续进行教育和考察。

第二十九条 预备党员必须面向党旗进行入党宣誓。入党宣誓仪式，一般在批复同意接收预备党员后的一个月内，由基层党委或者党支部（党总支）组织进行。

县级以上党委可以在“七一”、国庆等重大纪念日组织集中宣誓。

第三十条 党组织应当通过党的组织生活、听取本人汇报、个别谈心、集中培训、实践锻炼、志愿服务等方式，对预备党员进行教育和考察，引导其不断提高政治觉悟，自觉用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在生产、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中起先锋模范作用。

第三十一条 预备党员的预备期为一年。预备期从党支部党员大会通过其为预备党员之日算起。

预备党员预备期满，党支部应当及时讨论其能否转为正式党员。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按期转为正式党员；需要继续考察和教育的，可以延长一次预备期，延长时间不能少于半年，最长不超过一年；不履行党员义务、不具备党员条件的，应当取消其预备党员资格。

预备党员违犯党纪，情节较轻，可以保留预备党员资格的，应当对其进行批评教育或者延长预备期；情节较重的，应当取消

其预备党员资格。

预备党员转为正式党员、延长预备期或者取消预备党员资格，应当经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通过和上级党组织批准。

第三十二条 预备党员转正的手续是：本人向党支部提出书面转正申请；党支部征求党小组、党员和群众的意见；党支部委员会审查；党支部党员大会讨论、表决通过；报上级党委审批。

讨论预备党员转正的党支部党员大会，对到会人数、赞成人数等要求与讨论接收预备党员的党支部党员大会相同。

第三十三条 党委对党支部上报的预备党员转正的决议，应当在三个月内审批。审批结果应当及时通知党支部。党支部书记应当同本人谈话，并将审批结果在党员大会上宣布。

党员的党龄，从预备期满转为正式党员之日算起。

第三十四条 预备期未满的预备党员工作、学习所在单位或者居住地发生变动，应当及时报告原所在党组织。原所在党组织应当及时将对其培养教育和考察的情况，认真负责地介绍给接收预备党员的党组织。

党组织应当对转入的预备党员的入党材料进行严格审查，对无法认定的预备党员，报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批准，不予承认。

第三十五条 基层党组织对转入的预备党员，在其预备期满时，如认为有必要，可以推迟讨论其转正问题，推迟时间不超过六个月。转为正式党员的，其转正时间自预备期满之日算起。

第三十六条 预备党员转正后，党支部应当及时将其《中国

共产党入党志愿书》、入党申请书、《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政治审查材料、《预备党员教育考察登记表》、转正申请书等，交党委存入本人人事档案。无人事档案的，建立党员档案，由所在党委或者县级党委组织部门保存。

有条件的地方和单位，实行党员档案电子化管理。

第六章 发展党员工作的领导和纪律

第三十七条 各级党委应当把发展党员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作为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巡视巡察和党务公开的重要内容。对发展党员工作情况，各级地方党委要加强日常督促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

注重从青年和产业工人、农民、知识分子中发展党员，重视在生产、工作第一线发展党员，做好在新兴领域中发展党员工作，优化党员队伍结构。对具备发展党员条件但长期不做发展党员工作的基层党组织，上级党委应当加强指导和督促检查，必要时对其进行组织整顿。

第三十八条 各级党委组织部门每年应当向同级党委和上级党委组织部门报告发展党员工作情况和计划，如实反映带有倾向性的问题和对违反规定发展党员的查处情况。

第三十九条 乡镇、街道、国有企业、高等学校等基层党委，按照规定配备一定数量的专兼职组织员。县级以上党委及其组织

部门应当重视对组织员的选拔、配备和培训，加强业务指导和管理，充分发挥他们在发展党员工作中的作用。

第四十条 各级党委及其组织部门应当加强对流动党员党组织发展党员工作的领导和指导。具备发展党员条件的流动党员党组织，按照规定做好确定和培养教育入党积极分子、确定和考察发展对象以及预备党员的接收和转正等工作；尚不具备发展党员条件的，做好入党申请人的教育引导、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等工作，并及时向有关党组织介绍情况、转交相关材料。

第四十一条 各级党组织对发展党员工作中出现的违规违纪问题和不正之风，应当严肃查处。

对存在不坚持标准、不履行或者违反规定程序和培养考察失职、审查把关不严，采取弄虚作假或者其他手段把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人发展为党员，为非党员出具党员身份证明等问题的党组织及相关责任人，以及不如实向党组织报告有关情况，篡改、伪造个人档案资料，隐瞒入党前严重错误的人员，应当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有关规定作出处理。

对发展党员工作中的违规违纪典型案例，应当及时通报。对违反规定吸收入党的，应当综合分析研判，不符合党员条件的，一律不予承认党员身份，并在党支部党员大会上公布。

第四十二条 《中国共产党入党志愿书》的式样由中央组织部负责制定，省级党委组织部门按照式样统一印制，并严格管理。

《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预备党员教育考察登

记表》的式样由中央组织部负责制定，其印制、管理等由省级党委组织部门作出安排。

第七章 附 则

第四十三条 本细则由中央组织部负责解释。

第四十四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人民日报 》（ 2026 年 05 月 19 日 01 版）

总书记的人民情怀——“干事创业 一定要树立正确政绩观”

来源：人民日报 作者：许诺

“新时代的伟大成就是党和人民一道拼出来、干出来、奋斗出来的！”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的重要论断，引发广大干部群众强烈共鸣。

“空谈误国，实干兴邦”“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实干。今年全国两会上，总书记深刻指出：“做好规划还要推动执行。好规划和执行力，这两条要结合起来。”宏伟蓝图贵在落实，落实的“执行力”考验各级党员干部的政绩观。

“干事创业一定要树立正确政绩观”。以正确政绩观干事创业，习近平总书记既有明确要求，也有科学指引。

以正确政绩观干事创业，要处理好当前和长远的关系。

“对当务之急，要立说立行、紧抓快办，不能慢慢吞吞、拖拖拉拉。对长期任务，要保持战略定力和耐心，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滴水穿石，久久为功。”干事创业，要始终掌握好当前与长远、快与慢的辩证法。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雄安新区建设是千年大计，要久久为功”“精心推进不留历史遗憾”“不要搞急就章，不要搞一时的形象工程”。

牢记嘱托，真抓实干，“千年大计”从“千年秀林”起笔，统筹当前与长远，兼练快功与慢功。几年下来，一座新城拔地而起，雄安已进入高标准高质量建设现代化城市的新阶段。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以“接力棒”“接力跑”为喻，强调各项事业要“接续奋斗”，勉励党员干部“要有‘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像接力赛一样，一棒一棒接着干下去。

以正确政绩观干事创业，要处理好显绩和潜绩的关系。

政绩，“既体现在即期见效的显绩上，也体现在打基础、增后劲、利长远的潜绩上”。“显”和“潜”的辩证统一，标注着共产党人矢志干事创业的行动遵循和志在千秋伟业的崇高境界。

习近平总书记谋深思远，“既要做让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得实惠的实事，也要做为后人作铺垫、打基础、利长远的好事，既要做显功，也要做潜功”。

2016年1月，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开门见山，“今天可能要让你们失望了，这次讨论的不是发展问题，而是保护的问题”“当前和今后相当长一个时期，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

为了一江碧水向东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党中央坚定推进长江“十年禁渔”；沿江省份以钉钉子精神抓落实，关改搬转化工企业，修复保护生态环境。

数据为“显功”“潜功”做下注解：10年来，长江经济带优良水质比例从67%提升到96.5%；地区生产总值翻了一番多，占全国比重从42.2%提升到47.3%。

以正确政绩观干事创业，要处理好一域和全局的关系。

“谋划和推动本地区本部门工作要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为前提，创造性开展工作，做到既为一域增光、又为全局添彩。”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为党员干部干事创业提供了行动准则。

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这是改革之策和为政之道。

身处一域，“要时刻关注党中央在关心什么、强调什么，深刻领会什么是党和国家最重要的利益、什么是最需要坚定维护的立场”，才能找到履职尽责、干事创业的标尺。

在浙江工作时，习近平同志强调“跳出浙江发展浙江、立足全国发展浙江”，围绕一个中心，共发一个声音，防止“重局部轻全局”；在上海工作时，注重在大局中精准定位，明确提出以“四个放在”思考和谋划上海的发展。

“党中央看问题，都是从大处着眼，一个地方最重要的使命是什么。”党的十八大以来，到地方考察，习近平总书记常会叮

嘱“树立全国一盘棋思想”“自觉打破自家‘一亩三分地’的思维定式”。

在陕西，强调“对国之大者一定要心中有数”；在四川，要求“找准在全国大局中的战略定位”；在青海，指出“要着眼全国发展大局”“必须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在广东，勉励“体现走在前、作示范、挑大梁的责任担当”……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阐释“说”和“做”、“知”和“行”的辩证关系，树立“业绩都是干出来的”鲜明导向；新时代以来，包括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在内的9次党内集中教育，“学以致用”“知行合一”的要求贯穿始终。

从党的创新理论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实事求是、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广大党员干部定能在“新的长征”中干成一番新事业。

《人民日报》（2026年03月18日 01版）

总书记的人民情怀——“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

来源：人民日报 作者：原韬雄

为什么人的问题，是政绩观的首要问题，检验着一个政党的执政宗旨，决定着干事创业的根本方向。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共产党人必须牢记，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今年全国两会期间，总书记再次叮嘱：“踏踏实实干事创业，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人不变的初心。

“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我们党一切行动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是我们党区别于其他一切政党的根本标志。”

为民造福，是习近平总书记矢志不渝的追求。半个多世纪前，在陕西延川梁家河插队时，“要为人民做实事”的信念就在青年习近平心中扎下根。

“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2012年11月，党的十八大闭幕后，习近平总书记同中外记者见面时这句深情讲述，至今仍温暖着亿万国人。

民心是最大的政治。为民造福，要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新时代以来，人民的所思所盼，装在习近平总书记心中，融入国家发展的顶层设计里。

“总书记，您平时这么忙，还来看我们，真的感谢您。”面对村民质朴的话语，习近平总书记微笑作答：“我忙就是忙这些事，‘国之大者’就是人民的幸福生活。”

紧紧依靠人民出政绩，从人民群众中汲取智慧和力量。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

20多年前“八八战略”的诞生过程，是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的经典范例，至今仍给人以深刻启迪——

刚到浙江工作，有人请习近平同志谈谈“施政纲领”，他笑着说：“我刚刚来，还没有发言权。到时候，我是要说的。”

深入了解实际情况，离不开调查研究。近一年的时间，习近平同志把11个市、69个县(市、区)跑了一遍，广泛听取基层干部群众心声，在此基础上系统谋划的“八八战略”泽被后人。

新时代脱贫攻坚，总书记走遍了全国14个集中连片特困地区，构建五级书记抓扶贫机制，带领全党打赢了脱贫攻坚战；5年过渡期，总书记深入基层调研，强调“脱贫的兜底必须是固若金汤的”；今年是转向常态化帮扶的第一年，总书记要求“把常态化帮扶纳入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实施，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

“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中国人民的事业，必须紧紧依靠人民，汇聚蕴藏在人民中的无穷智慧和力量，才能不断创造新的历

史伟业。”新征程上，中国共产党人始终根植人民、依靠人民，突出现代化方向的人民性，亿万中国人民创造活力空前迸发。

始终接受人民检验政绩，努力交出让人民群众满意的答卷。

“金杯银杯不如群众口碑，群众说好才是真的好。”“衡量干部业绩好不好，关键要看老百姓口碑好不好。”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

焦裕禄和谷文昌，这两位县委书记，总书记经常提起。带着党的嘱托、人民的期盼，焦裕禄在河南兰考，谷文昌在福建东山，抗击风沙、植树造林，呕心沥血、鞠躬尽瘁。至今，兰考人“看到泡桐树，想起焦裕禄”，东山人“先祭谷公，后拜祖宗”。

一腔热忱干工作，政绩能不能得到群众认可，还要拿“适配度”这把尺子量一量。1月20日，省部级“开年第一课”，习近平总书记提醒大家“算投入产出账，提高适配度”。适配度，是经济规律中的一个视角，也是“树什么样的政绩”的度量衡。决策科学精准，不脱离实际、超越阶段，才能真正造福人民，得到群众公认。

2025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总书记鲜明指出：

“衡量决策是不是科学，根本看是不是得到人民群众赞成和支持，是不是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那种拍脑袋决策、拍胸脯表态、拍屁股走人的‘三拍’现象，要坚决防止和纠正。”

望向历史深处。2020年10月，广东潮州，广济楼上。习近平总书记意味深长地说：“每个时代都要做出每个时代的事情来。做得好、做得坏，贡献大、贡献小，青史可鉴啊！”

今年春节前夕，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考察时语重心长：“‘十五五’已经开局起步，各级领导班子热情高、干劲足，这是好的，关键是政绩观一定要对头。”

坚持“立党为公、为民造福、科学决策、真抓实干”总要求，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定能不断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新局面。（本报记者 原韬雄）

《人民日报》（2026年03月20日01版）

运用好正反面典型案例“两面镜子”

来源：求是网 作者：白鹭

习近平总书记在关于在全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指示中强调：“要用好正反两方面典型。正面典型要找准，经得起检验，加强宣传，不要刻意包装。反面典型要区分不同层面和类别，梳理存在的问题和表现，有针对性加以分析，真正发挥警示作用。”这一重要论述深刻揭示了思想教育唯有正反两方面同时发力，才能激发对标先进、争当先进的动力，强化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的自觉。

正面典型见标杆。从革命建设年代到新时代新征程，前赴后继涌现出一大批优秀共产党员，以实际行动诠释了正确政绩观的丰富内涵。焦裕禄带病坚守兰考除“三害”，用生命诠释“心中装着全体人民、唯独没有他自己”；黄文秀研究生毕业后毅然回到家乡，奔波于脱贫攻坚第一线，用生命诠释“初心不灭，青春无悔”的时代担当。这些被习近平总书记点赞的先进典型，充分展现了党性纯粹、大公无私的政绩观，人民至上、为民造福的政绩观，不慕虚荣、不务虚功、不图虚名、求真务实的政绩观，既为一域争光、更为全局添彩的政绩观，因地制宜、按规律办事、坚持科学发展的政绩观，照出了看得见的哲理、摸得到的价值观，更为共产党员立起了标杆、指明了方向。

反面典型敲警钟。政绩观偏差的表现林林总总，既有弄虚作假、篡改掺水的“数字政绩”，也有花钱买虚名、搞“美颜滤镜”的形象工程；既有新官不理旧账的不作为，也有脱离实际搞摊派的乱作为；既有只顾眼前、不顾大局和长远的本位主义，也有高高在上、漠视群众利益的官僚主义。这些反面典型，都暴露出一个共同的深层问题，那就是政绩观的偏差扭曲错位，照出了党性的不纯粹、宗旨意识的淡薄、作风的不端正，这些反面典型为共产党员为官从政划清了底线、作出了警示。

正反典型“两面镜子”只照一面，难免产生局限或偏差；唯有对照互鉴，才能精准校正政绩观。正反对照不是简单的优劣展示，而是一种深刻的认知纠偏机制。既要向英模人物、榜样人物看齐，又要从失败案例、沉痛教训中反思。正反典型互照，更能帮助党员干部划定清晰的是非标准和风险边界。同样是开发建设，正面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优先，反面是“先污染后治理”的野蛮生长；同样是推动发展，正面是立足现实、着眼长远的久久为功，反面是“急功近利、寅吃卯粮”的短期行为。两相映照下，就明白什么政绩值得追求、什么政绩必须摒弃，使政绩观回到“为官一任、造福一方”的原点，树立起“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的标尺。

“两面镜子”不仅要时时勤拂拭、勿使惹尘埃，更要经常揽镜自照、正冠正己。发挥好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党员干部见贤思齐，坚持对标党中央决策部署谋发展、定思路、抓落

实，不打折扣、不搞变通，把政绩体现在服从大局、令行禁止上。发挥好反面典型警示教育作用，督促党员干部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搞清楚哪些“红线”不能踩、哪些“底线”不能越、哪些“雷区”不能闯，自觉防止偏差错位。勤照镜子，检视自身在政治定力、担当精神、工作方法上有没有差距，校准对党绝对忠诚的坐标；检视自身有没有脱离群众、重显绩轻潜绩、重面子轻民生的思想偏差，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群众期盼放在心上，多做打基础、惠民生、利长远的实事；检视自身在担当精神、实干作风方面有没有不足，摒弃浮躁心态，坚持以“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实事求是、真抓实干、久久为功。

用好正反典型“两面镜子”，贵在常照、重在长效。照镜不止于“明得失”，更在于“见行动”；不止于“知荣辱”，更在于“创实绩”。党员干部既要以先进典型为标杆汲取奋进力量，也要以反面典型为镜鉴筑牢思想防线，将正确政绩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真正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

加强新时代党的建设的根本遵循 ——论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

来源：人民日报

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实现党的使命任务，必须把党的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围绕建设什么样的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怎样建设长期执政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的重大时代课题，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习近平党建思想，开辟了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中国化时代化的新境界，构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党建篇，为加强新时代党的建设提供了根本遵循。

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党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作为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习近平党建思想鲜明提出坚持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坚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坚持锤炼坚强党性，坚持健全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坚持建设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坚持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坚持用严明的纪律管全党治全党，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持制度治党、

依规治党，坚持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是新时代党的建设理论发展和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博大精深、内涵丰富、思想深邃、体系严密。

这“十四个坚持”是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党的建设具有标志性、引领性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的集中概括，深刻阐明了党的建设的最高原则、战略方针、价值追求、工作布局、方法路径。深刻把握管党治党、兴党强党和强国复兴的内在联系，统筹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坚持认识论和方法论、两点论和重点论的有机统一，习近平党建思想明体达用、体用贯通，为发展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作出重大原创性贡献，标志着我们党对马克思主义执政党的建设规律的认识达到了新高度。

新时代新征程，如何把党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如何确保党始终不变质、不变色、不变味，在风云变幻中赢得团结带领全体人民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共同奋斗的历史主动？最根本的就是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党建思想为引领，实现从理论武装到理论武器的转化。

治国必先治党，党兴才能国强。习近平党建思想对强党强国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长远指导意义。把党的建设作为一项伟大工程来推进，并且始终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原则和方针，是立党立国、兴党强国的一大法宝。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全面从严治党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刀刃向内、刮骨疗毒，猛药祛

病、重典治乱，从制定和实施中央八项规定开局破题，提出和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党的建设各项工作，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构建全面从严治党体系。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从根本上扭转了落实党的领导弱化、虚化、淡化和管党治党宽松软的情况，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显著增强，使党在革命性锻造中变得更加坚强有力，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始终成为风雨来袭时全体人民最可靠的主心骨。

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之所以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之所以势不可挡，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之所以实现良好开局，根本在于有习近平总书记领航掌舵，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回望新时代这些年来我们走过的极不寻常、极不平凡的历程，党和国家面临的形势之复杂、斗争之严峻、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之艰巨世所罕见、史所罕见，正是因为确立了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确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地位，党才有力解决了影响党长期执政、国家长治久安、人民幸福安康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消除了党、国家、军队内部存在的严重隐患，从根本上确保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了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

以习近平党建思想为引领，一个走过 105 年奋斗历程、立志于中华民族千秋伟业、致力于人类和平与发展崇高事业的马克思主义政党，始终走在时代前列、得到人民衷心拥护、永葆生机活力。以中国共产党之治开创中国之治，我们沿着中国式现代化的康庄大道阔步向前，不断续写中国奇迹新篇章。

旗帜领航时代，思想指引未来。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党建思想，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抓好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工作，推动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保障。